



民事审判疑难案例与法理研究丛书

北京民事审判 疑难案例与问题解析

An Analysis on Difficult Civil Cases and Issues in Beijing

第三卷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 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民事审判疑难案例与法理研究丛书

北京民事审判 疑难案例与问题解析

An Analysis on Difficult Civil Cases and Issues in Beijing

第三卷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 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民事审判疑难案例与问题解析. 第三卷/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 2007. 8
(民事审判疑难案例与法理研究丛书)
ISBN 978 - 7 - 5036 - 7542 - 3

I. 北… II. 北… III. 民事诉讼—审判—案例—分析—北京市 IV. D927.10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15720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 / 潘洪兴	装帧设计 / 汪奇峰
出版 / 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 / 法律应用出版分社
总发行 /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 / 新华书店
印刷 /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责任印制 / 陶松
开本 / A5	印张 / 15.75 字数 / 454 千
版本 /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 /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电子邮件 / info@ lawpress. com. cn	销售热线 / 010 - 63939792/9779
网址 / www. lawpress. com. cn	咨询电话 / 010 - 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 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 (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 / 010 - 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 / 029 - 85388843
上海公司 / 021 - 62071010/1636	重庆公司 / 023 - 65382816/2908
深圳公司 / 0755 - 83072995	北京分公司 / 010 - 62534456
	苏州公司 / 0512 - 65193110

书号 : ISBN 978 - 7 - 5036 - 7542 - 3 定价 : 35.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主 编 张柳青

副 主 编 单国军

编 委 (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忠山 王范武 石东弘 齐丽华

吴小成 陈 丰 芦君英 张柳青

张嘉林 杜长辉 单国军 夏俭军

高 平 龚东升 斯 起 薛 峰

执行编辑 (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 成 亓培冰 史德海 谷绍勇

邹 治 张朝阳 陈 曼 陈 特

金 曦

序 言

改革开放以来,全市法院审结的民事案件大幅度增长,已占全市法院审结的全部案件总数的 60% 以上。在数量持续增长的同时,民事案件还呈现出重大疑难案件不断增多、新类型案件大量涌现、处理难度日益加大的特点。民事审判已成为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近年来,全市法院立足民事审判事关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首都经济社会发展方方面面的实际,审理了一百余万件民事案件,充分发挥了民事审判平复矛盾、调节社会关系、促进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职能。广大民事法官在努力实现案结事了的同时,还结合自己审结的重大、疑难、新类型案例,加强了案例研究。以案例分析和研究的形式,归纳总结民事审判的新经验、新方法,也以案例为载体,向公民普及法律知识,增强公民的法制意识。

实践证明,审判一线的法官进行案例研究意义深远:首先,“法律的生命不在于逻辑,而在于经验”,个案中蕴含的法律更容易被理解和接受。加强案例研究有助于统一和加深对法律的理解,一方面可以促进法官司法能力的提升,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增进群众对司法裁判的认可。其次,在法律的发展过程中,案例研究是一个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通过能动的司法实践所形成的既符合法律又具有创新精神的典型案例,可以为创制和修订法律提供基础材料,从而推动法律的形成和发展。最后,案例是法学教育与研究必不可少的素材。理论必须源于实践,法学作为一门应用学科,更应如此。法学教育与研究借助于活生生的案例,植根于审判实践,才能真正发挥其应有的价值。

高级法院民一庭一直重视整合全市民事法官的力量从事案例研究。早在四年前,民一庭就组织全市三级法院的民事法官撰写出版了《北京民事审判案例精析》一书,该书汇集了全市三级法院前些年审结的百余个典型民事案例,并附有承办法官自己撰写的点评和分析。该



北京民事审判疑难案例与问题解析(第三卷)

书出版后,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好评。四年来,我市法院的民事审判又积累了许多非常有探讨价值的案例。全市三级法院的民事法官克服案多人少的矛盾,在繁忙的审判工作之余,笔耕不辍,又撰写了大量的案例,一篇篇尽管难称完美,但不乏真知灼见的文字即将问世。在《北京民事审判疑难案例与问题解析》出版之际,我非常乐意把它推荐给读者。我也希望我们的法官能够“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不断总结新经验,研究新问题,为首都法院的民事审判事业做出新的贡献。

2007年10月

前　言

近年来,北京市法院受理的民事案件数量高速攀升,增长率一直保持在两位数以上。民事案件与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密切相关,案件的审判既以民事法学、民事诉讼法学等为其深厚法理基础,又以国家、社会的历史传统、经济文化、当前重大政策以及人民生活的实际情况为其实现要求,体现出厚重与精巧兼备的司法审判职能,可谓博大精深、任重道远。北京作为我国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各类疑难的传统与新型民事案件层出不穷,民事审判的上述特点更为突出,在全国民事审判系统中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司法实践中有“全国看北京”之说。实践证明,欲重司法审判,必重民事审判;欲求司法审判规范,必求民事审判的规范。北京市法院一贯重视民事审判,强调民事审判的规范,近两年来尤其注重在统一执法标准、突出司法职能上下功夫,采取了一系列积极、有效的措施。其中,撰写有代表性的指导案例与制定规范性的指导意见两项工作在实践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从一定意义上讲,编写本书的目的即在为宣传我市民事审判工作成果,并发挥好的案例在审判实践中的参考、借鉴作用和在规范民事司法行为中的积极作用。

四年前,我们曾编辑出版了《北京民事审判案例精析》一书,收纳了百余篇典型案例,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不少读者建议我们保持这项工作的连续性,不断推出好的作品。这也一直是我们努力的方向。四年来,我市法院广大民事法官立足法学理论与审判实践的有机结合,总结和积累了一大批具有新颖性、前瞻性和指导性的精品案例。本书即是对这些精品案例的理论升华。同时,为实现案例个案指导与规范性意见指导作用的点面结合,本书在内容和体例上对《北京民事审判案例精析》进行了相应的创新和提高。本书突出北京市民事审判中的难点、热点问题,具有体例创新、内容丰富而实用的鲜明特色,主要包括两

大类内容,一类内容是对难点、热点案例的分析。这一类内容注重案件质量、评析质量和文字质量,先从近年来全市法院审结的近50万起民事案件中精选出近1000起案例撰写评析,再从完成撰写的案例中选优确定300余起案例,又经进一步把关最终确定200多起案例,并按案件类型统一整理编辑。所选用案例体现了准确性、疑难性和代表性特点,基本代表了北京民事审判对疑难、典型问题的执法理念与执法标准,对属于纯粹探讨性的案例原则上不予选用。同时,案例选用上注意避免所涉问题的重复,不少案例具有新颖性和趣味性;评析方面注重对案件难点评析,避免全面、泛泛的案件分析,针对性强、法理性强,不少案件涉及对法律方法、审判理念的研究。另一部分内容是对民事审判中类型问题的调研与分析。该部分内容系从全市法院历年重点调研课题中精选而出,注重调研课题开展的必要性、研究深度与对策的可行性。调研内容涉及近十个调研课题,是各级法院的精心调研之作,比较全面地体现了近年来北京主要类型民事案件的调研水平和审判情况。

本书的一个突出特点是将个案评析与类型案件的调研分析相结合。如果说案例分析重在从个案评析的角度明确执法尺度,那么调研分析则重在从民事审判的价值取向与类型案件的基本审判思路来确定执法标准,同时还能从面上展示北京民事审判的工作机制与工作方法。这种编辑方法有利于读者从典型个案的评析和审判思路与对策两个方面了解北京民事审判的全貌,也有利于引发读者的最大兴趣。

本书在编著过程中得到了许多单位和诸多人士的支持和帮助,本书的作者均是北京市三级法院的民事审判人员,他们对案例撰写工作十分重视,在繁忙的工作之余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和全体编辑人员为本书编辑出版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全市三级法院的民事主管院长、庭长和相关兄弟部门也对本书给予了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书中难免存在诸多不足,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7年8月

目 录

十三、劳动人事争议纠纷

1. 违反劳动合同竞业禁止义务应否赔偿
——何炬诉北京国美电器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李蔚林 1
2. 竞业禁止与商业秘密保护的区别与认定
——冯海文诉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陈 特 7
3. 劳务派遣关系的构成要素
——徐延格诉北京肯德基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 陈 琳 13
4. 被派遣至子公司工作职工的劳动关系确认
——丁名材诉北京国电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终止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陈 特 18
5. 劳动关系应该在同一时间具有唯一性
——赵普荣诉北京林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 全玉海 王 英
杨文起 23
6. 事实劳动关系的认定及处理
——葫芦岛惠德制衣有限公司诉张琳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郑 岚	27
7. 劳动争议发生之日如何认定	
——袁素华诉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劳动合同纠纷案	
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 宋兆祥 王 莉	30
8. 劳动者获得医疗期待遇应履行告知义务	
——北京卫星制造厂与赵强劳动纠纷上诉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王 忠	34
9. 医疗期跨越劳动合同终止日期的医疗期满后劳动合同不能自动终止	
——中邮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诉赵静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于宏伟	39
10. 劳动合同的期限应根据劳动者的医疗期顺延	
——中苑出租汽车有限公司与孟宪忠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单国军	42
11.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关于“由劳动者自缴社会保险”的约定无效	
——赵振江诉北京北辰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李经纬	45
12. 事业单位中固定工社会保险的缴纳	
——北京服装学院诉诸伟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刘 琛	50
13. 劳动者要求用人单位缴纳社会保险金不受仲裁申请期限的约束	
——丁慧燕诉北京燕莎友谊商城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张朝阳	56
14. 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医疗保险费的,劳动者有权解除劳动合同	
——田召伟诉北京渔阳联合出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	
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 张瑞海 徐丹丹	60

15. 用人单位并非故意不给付解除合同的经济补偿金的,无需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软讯(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王宏喜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陈 特	64
16. 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关系的条件 ——北京万景行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与武涛劳动争议纠纷上诉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刘俊霞	68
17. 劳动者违反用人单位规章制度而被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可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北京台宝汽车清洗保养有限公司诉王玉萍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 李晓东 吴海涛	73
18. 劳动合同的解除与终止应如何加以区分 ——孙淑香诉北京富和祥服装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刘宏艳	79
19. 雇员违规解除合同应赔偿用人单位的经济损失 ——曹斌诉北京四维——约翰逊保安器材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邢 翟	83
20. 未书面通知职工本人,企业所作除名决定无效 ——张鲜都诉北京市三环毛纺针织集团公司破产清算组除名纠纷案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 吴连起	88
21. 具有职业病危害的行业中,用人单位未经对劳动者进行离岗前健康检查不得终止劳动合同 ——赵连东诉波尔亚太(北京)金属容器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 许 英	91
22. 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权应予保护	

——软讯(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庄琼琼劳动合同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邢 颖	98
23. 提成款相关法律问题分析	
——周某与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陈 特	102
24. 股票期权不是职工奖金	
——黄征与北京康特万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上诉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徐 娟	107
25. 女职工“三期”受法律特殊保护	
——北京用友软件工程有限公司与张越劳动争议纠纷上诉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喻 珊	112
26. 企业不得将经营中的商业风险转嫁于劳动者	
——林凤红诉北京广东健力宝饮料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怀柔区人民法院 崔小东	117
27. 用人单位部门领导对本部门员工作出的决定应当认定为职务行为	
——北京乐杰士餐饮有限公司诉纪艳青劳动合同纠纷案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王宝珍	121
28. 公司原董事长在工商登记变更前签批的文件是否有效	
——暴建民诉北京亿阳巨龙智能网技术有限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李盛荣	124
29. 单位未给员工转档造成损害的,应赔偿损失	
——北京建筑材料经贸集团总公司与安明德劳动争议纠纷上诉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陈 红	128
30. 本案是否符合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条件	

——张振文诉丽都饭店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杜莉红	132
31. 无效劳动合同中双方当事人权利义务的确认	
——Carrege Leandro 诉北京罗马之夜餐饮有限公司劳动合 同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邢 颖	136
32. 本案劳动者的诉讼请求是否超过仲裁时效	
——北京万泰北海大厦有限公司诉徐开山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阮定华	141
33. 按撤诉处理后的劳动争议案件原告丧失诉权	
——北京丰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诉安琛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王继红 马 铁	145
34. 对劳动者工资数额的举证责任的分配与用人单位妨碍举 证的推定	
——三弘机电公司诉张浩博劳动争议纠纷案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 涂长江	148
35. 劳务报酬纠纷中能否适用举证责任倒置	
——王德银、王瑞媛诉安宝才劳动(雇佣)合同纠纷案 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法院 张 胜	155
36. 人事争议的受案范围	
——魏某与中科院某所人事争议案评析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 陈 特	158
37. 人事争议案件中如何认定聘用关系的变更	
——尚秀国与北京市第一二三中学人事争议案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李盛荣	163

十四、权属纠纷

1. 网络虚拟财产的认定和保护

——李宏晨诉北京北极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娱乐服务合同 纠纷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刘双玉 牛冬华	169
--	-----

2. 父母子女间的法定居住权因子女的成年而消灭 ——王淑英与段巍一般所有权及与所有权相关权利纠纷上诉案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马宏敏	174
3. 父亲自行处分出嫁女儿财产的行为无效 ——陈瑛诉陈胜武确权纠纷案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 梁炫声	181
4. 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之厘定 ——甲诉A房产经纪公司财产所有权纠纷上诉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王忠 黄彩相	183
5. 确认房屋产权归属的判决能否作为农村房屋产权转移的依据 ——刘秀珍诉王克山房屋所有权纠纷案 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 于润江 王莉	189
6. 房屋抵押后承租人与出租人订立的租赁合同对受让人无效 ——北京世都百货有限责任公司诉中国建设银行营业部财产权属纠纷案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张稚侠	195
7. 业主正当的建筑物区分所有权受法律保护 ——北京市大成物业管理公司诉李恕等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许琳	201
8. 区分所有权人行使其专有权应以不害及其他区分所有权人的共有权为限 ——北京东和田园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诉袁雪娜排除妨碍纠纷案 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 曲东民	211
9. 业主私自拆改房屋外墙从事经营活动应恢复原状 ——北京市望京实业总公司诉邢再春一般所有权及与所有权相关权利纠纷案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俞里江	215

10. 无合法依据收当财产应承担赔偿责任 ——李棣华诉北京市金保典当行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桓茂 悦盛信托商行财产所有权纠纷案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李思涛	220
11. 机动车权利人的认定 ——郭秀丽诉许胜江财产权属纠纷案 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法院 段荷莲	223
12. 对眺望权、视觉卫生权应否支持 ——吕相琦与北京盛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相邻关系纠 纷、环境噪声污染损害赔偿纠纷案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王晓艳	227
13. 本案原被告签订的土地承包协议无效 ——北京鑫海源工贸有限公司诉庞德军土地承包合同纠 纷案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陈德富	233
14. 相邻关系损害认定及其赔偿 ——王辉等与华润置地(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相邻关系纠 纷案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胡沛	237
15. 保护村建道路的路障不应拆除 ——北京市平谷县早立印刷厂诉北京市平谷区马坊镇早 立庄村村民委员会相邻关系纠纷案 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 金锡杰	241
16. 相邻采光权纠纷中的问题及处理 ——陈建刚诉北京珠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相邻关系纠 纷案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吴文学	244
17. 致人死亡医疗事故赔偿金应依各受害人的实际损害公平 分割 ——丛杰等诉张洪海等析产纠纷案 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 蔡俊清	252

十五、铁路运输相关纠纷

1. 起诉经营者侵犯获得发票权需有索要发票的证据

——郝劲松诉北京铁路局北京铁路分局铁路旅客运输合同纠纷案

北京铁路运输法院 丁晓云 255

2. 铁路退票费报销凭证是正规发票吗

——郝劲松诉北京铁路局铁路旅客运输合同退票纠纷案

北京铁路运输法院 于春华 259

3. 成年旅客携儿童乘车共用一铺是否具备免费乘车条件

——徐颖达与北京铁路局铁路旅客运输合同补票纠纷上诉案

北京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李军 262

4. 旅客坠车死亡原因不明时,铁路运输企业应承担违约责任

——白文茹等与北京铁路局铁路旅客运输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北京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梁爱云 266

5. 铁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中铁路运输企业免责事由的法律适用

——严四季与北京铁路局铁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北京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梁爱云 272

6. 本案被告为何都不适格

——孟烁与韩冰、宋袁喜、刘淑珍、北京铁路局北京西站其他特殊侵权纠纷上诉案

北京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高晶 278

7. 铁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中无过错原则之适用

——刘水保、郭九秀诉北京奥来美园林绿化中心等铁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北京铁路运输法院 王恒 283

8. 铁路行车及运营事故中铁路企业的责任承担

——张猛诉北京铁路局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 殷丽华	287
9. 铁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案件的法律适用和免责条件	
——邢春荣、邢四诉北京铁路局、北京铁路局井陉车务段铁 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石家庄铁路运输法院 史志华	293
10. 本案知情权侵权是否成立	
——黄金荣诉北京铁路局侵权纠纷案 北京铁路运输法院 邢富顺	298
11. 股东未实际出资,亦未补交出资应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北京昊坤工贸有限公司、纪林慧与包铁实业开发总公 司、刘泽清联营合同纠纷上诉案 北京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高晶	303
12. 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中优先受偿权应如何行使	
——河北冀铁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诉石家庄永恒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石家庄铁路运输法院 刘志英 康占伟	312
13. 双方合意变更并已经实际履行的合同合法有效	
——韩玉芬诉北京铁路局房屋拆迁合同补偿费纠纷案 天津铁路运输法院 王军	318
14. 本案表见代理不能成立	
——北京润物广告有限公司诉北京铁路国际旅行社买卖 合同纠纷案 北京铁路运输法院 邢富顺	322
15. 逾期付款违约金应自承诺付款之日起计算	
——石家庄冀铁混凝土制品中心诉石家庄市丰辉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代位权纠纷案 石家庄铁路运输法院 宋军	328
16. 适用举证责任倒置并不免除原告的举证责任	
——阴秉权等11人诉北京铁路局环境噪声污染损害赔偿 纠纷案	